

四联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四联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关于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6年8月12日向各位董事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6年8月23日上午9点30分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琪先生主持，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公司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议案表决情况

会议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四联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：本议案内容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四联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29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0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拟设立四联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〉的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：本议案内容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设立江苏分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30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变更四联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负责人〉的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：免去罗永华江西分公司经理职务，任命詹俊刚为四联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经理，负责江西分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四联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
特此公告。

四联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8 月 24 日